

# 绥滨县 2021 年度第一批次村镇建设用地 农用地转用預告

绥政土转征預告〔2021〕2 号

按照原《连生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（2006-2020 年）》和正在编制的规划期到 2035 年的国土空间规划要求，绥滨县 2021 年度第一批次村镇建设用地，作为工矿仓储用地，现将农用地转用有关事宜預告如下：

一、拟建设项目名称：绥滨县 2021 年度第一批次村镇建设用地。

二、拟土地转用用途：工矿仓储用地。

三、拟土地转用时间：2021 年 8 月。

四、区片位置和控制范围、面积：区片位置详见勘测定界位置图，控制范围为绥滨县绥嘉路东侧、蜿蜒河南侧、连生乡长春村北侧。总面积 1.0577 公顷，全部为农用地（坑塘水面 1.0577 公顷）。

五、社保安置：全部为绥滨县水务局除涝工程养护中心管理的国有农用地 1.0577 公顷，不涉及社保安置人数。

六、安排拟使用土地现状调查

时间：2021 年 6 月。地点：绥滨县绥嘉路东侧、蜿蜒河南侧、连生乡长春村北侧，除涝养护中心国有地。程序：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实地调查，形成拟使用土地现状调查基本情况统计表，参加人员共同签字确认。参加人员：绥滨县自然资源局耕保等相关人员。

七、自本預告发布之日起，被转用土地单位在拟被转用土地上抢栽、抢种的农作物、树木或抢建的设施不予以补偿。违反规定抢栽、抢建的，对抢栽、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绥滨县人民政府  
2021 年 6 月 1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